

《伊宁县产业发展单元国土空间详细规划》成果 (征求意见稿)公示

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宏观层面的战略布局，而详细规划是其落地实施的直接依据，为落实《伊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，实现空间资源精细化管控，通过详细规划，可以将总体规划中确定的功能定位、空间结构、生态保护、基础设施等目标分解为具体地块的用途、强度、形态等管控要求，确保总体规划的“蓝图”转化为可操作的“施工图”。

按照国家、自治区和伊犁州统一要求，伊宁县组织开展了《伊宁县产业发展单元国土空间详细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的编制工作。目前，已形成《规划》成果公众征求意见稿，现依法开展公示，面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建议。主要内容公示如下：

一、规划范围

本次详细规划范围位于伊宁县中心城区南部，东临吉尔格朗河，北临铁运大道，西接西环路和原省道 S314，南临南环路，规划总面积约 878.11 公顷。

二、发展定位

落实《伊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确定的以发展工业及其配套产业为片区主要功能导向，探索在

国家和自治区鼓励的产业范围内合理转换空间用途，支撑产业升级。

发挥片区区位优势，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，结合产业园区现状产业特征情况、未来发展趋势，明确园区发展定位为：北疆片区最大织布产业基地、伊犁州产业发展示范区、伊宁县中小微企业孵化培育基地。

三、规模控制与用地结构

规划范围用地总规模 878.11 公顷，其中规划建设用地 820.69 公顷，占规划用地总规模的 93.46%，农用地 57.42 公顷，占规划用地总规模的 6.54%。规划建设用地中，居住用地 38.42 公顷，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5.54 公顷，商业服务业用地 20.36 公顷，工矿用地 447.35 公顷，仓储用地 59.09 公顷，交通运输用地 140.27 公顷，公用设施用地 8.91 公顷，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规模 100.75 公顷。

四、功能分区规划

依据现状产业布局和设施配套情况，规划六大功能片区，分别引导未来产业布局：

产业融合创新片区：立足现状纺织产业基础并延伸产业链条，重点发展高端纺织制造、农副产品精深加工、食品加工、配套冷链物流等复合业态。

现代纺织片区：依托现有纺织产业集聚优势，重点推进高端纺织制造、新材料研发应用及产业升级，构建现代化纺

织产业体系。

能源建材片区：整合南岗化工、热电厂及青松建材等资源，重点发展新型绿色建材、清洁能源生产及热能循环综合利用产业，强化资源循环与低碳发展。

仓储物流片区：立足现状粮食储备库基础，重点布局智能化仓储物流、冷链物流及供应链服务配套。

生活配套片区：着力完善交通、教育、商业休闲及居住功能，全面服务园区发展需求，促进产城融合。

商贸服务片区：重点发展商务会展服务、专业市场交易等业态，服务县城未来产业发展。

五、综合交通规划

完善路网结构，实现交通畅达。规划范围内主要道路形成“三横两纵”的主干路网络。“三横”为铁运大道、纬二路、南环路；“两纵”为原省道 314、建设路。

六、规划实施

本规划严格衔接并落实《伊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 年）》的相关要求与管控内容，是指导规划范围内建设、管理与发展活动的法定依据。在后续下位规划编制、专项工程设计、建筑方案设计等所有环节中，必须刚性传导本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的管控要求，确保自上而下的规划意图有效落实，并建立自下而上的实施反馈机制，保障规划目标实现。

七、公众参与及意见反馈

自该公示开始之日起 30 天内，相关利害关系人及广大群众对公示内容有异议或意见，可于公示期内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或提交书面材料的方式提出意见或建议，并注明联系人真实姓名、电话、地址，我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核实后依法履行相应办理程序。

公示时间

2025 年 8 月 15 日—2025 年 9 月 13 日，共 30 天。

公示方式

公示网址：伊宁县人民政府网、杏乡好地方客户端

公众意见收集途径：

电子邮箱：自然资源局 122548117@qq.com。

联系方式：自然资源局 0999-4022830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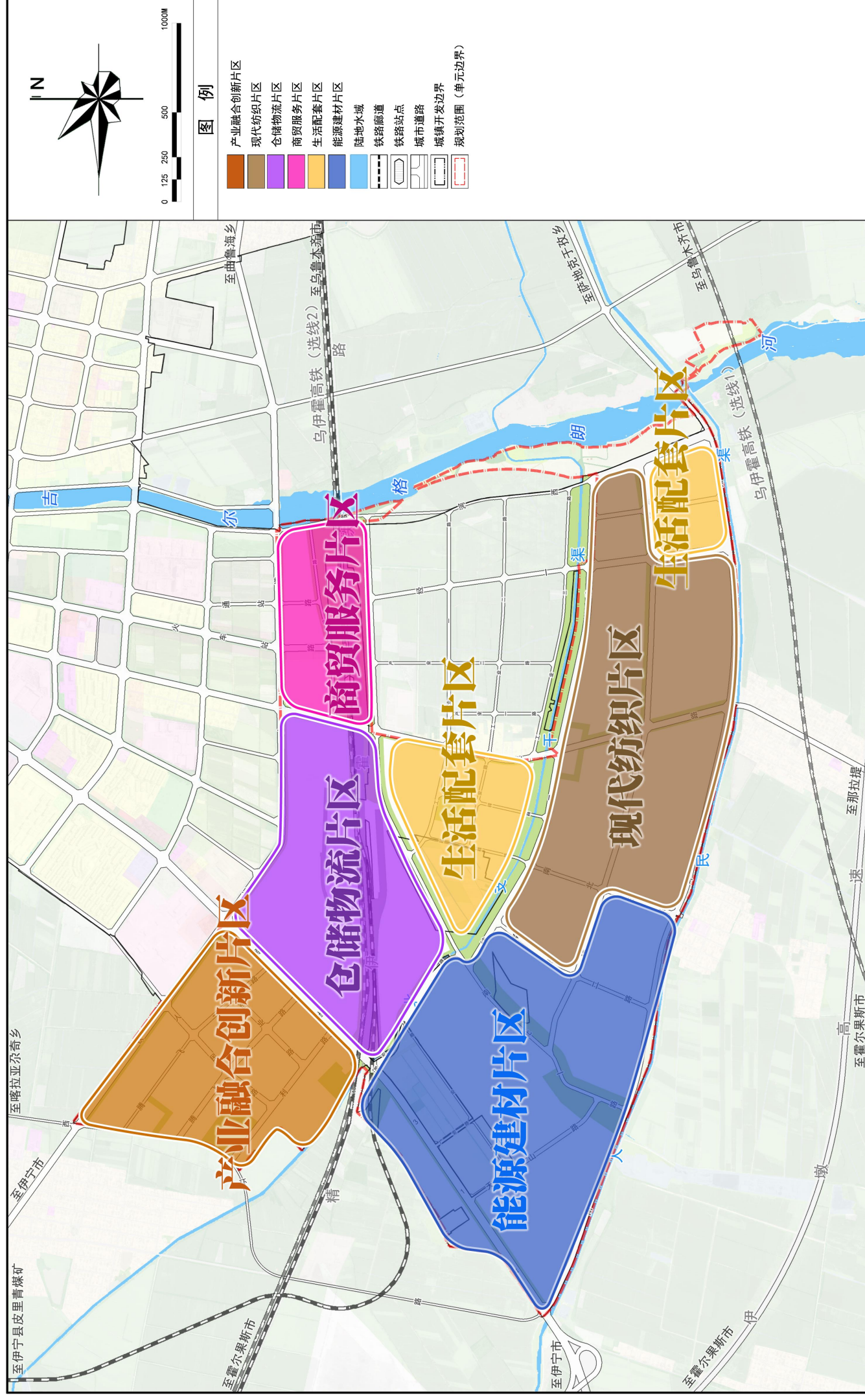
邮寄地址：伊宁县自然资源局（伊宁县富民路 4 号）。

邮编：835100（邮件标题或信封封面请注明：“《伊宁县产业发展单元国土空间详细规划》”字样）

热忱期待您的参与，欢迎您建言献策！

伊宁县产业发展单元国土空间详细规划

功能分区规划图



伊宁县产业发展单元国土空间详细规划

土地使用规划图

